

关于行政执法证遗失情况的说明

兹有我单位 1 名执法人员将执法证件不慎遗失，具体信息如下：

姓名：胡安邦，男，工作单位：丰台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，执法证编号：01000521019。

以上遗失的执法证件已声明作废，特此说明。

丰台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

2025年2月6日

